关于淮北市2023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书面报告淮北市2023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一、2023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是“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之年，也是加快推进淮北高质量转型发展的重要一年。一年来，全市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省市党代会精神，严格执行市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审查批准的预算，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继续实施积极财政政策，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着力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财政收支运行总体平稳，较好地完成了财政改革发展各项工作任务。

**（一）2023年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3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104.8亿元，完成预算的104.2%，同比增长8%，增幅居全省第4位，收入质量居全省第1位，加上级转移支付收入96.8亿元、上年结转6.9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5.1亿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27.4亿元、调入资金等16.7亿元，收入总计267.7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220.4亿元，完成预算的100%，同比增长3%，加一般债务还本支出、上解支出、调出资金及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支出47.3亿元，支出总计267.7亿元。全市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1.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42.3亿元，完成预算的101.9%，同比增长1%，加转移支付收入27.1亿元、上年结转2.1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4.7亿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17.4亿元、调入资金等5.5亿元，收入总计109.1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76亿元，完成预算的100%，同比增长6.7 %，加一般债务还本支出9.5亿元、上解支出及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支出23.6亿元，支出总计109.1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2.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市本级土地（含工业用地）出让金收入预计完成43.5亿元，完成预算的96.71%，其他基金收入预计完成1.36亿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44.86亿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44.86亿元，主要用于政府性投资项目建设、土地征收成本和区级分成、化解政府债务和支持园区建设以及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

**3.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完成9.6亿元，完成预算的177.8%，主要是清理市建投集团历年欠交的收益；支出预计完成9.6亿元，主要用于市属国有企业改革发展7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支出2.6亿元。

**4.全市社保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66.4亿元，完成预算的108.1%；支出预计完成55.2亿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8.1亿元、支出4.5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4.2亿元、支出14.1亿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25.7亿元、支出18.5亿元；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15.2亿元、支出15.0亿元；工伤保险基金收入3.2亿元、支出3.1亿元。

**5.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3年，省下达我市政府债务限额362.6亿元，其中市本级154.1亿元。截至12月31日，全市政府债务余额359.1亿元，其中市本级151.6亿元。全市债务严格控制在省核定的政府债务限额以内，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2023年全市到期政府债务本息43.4亿元，其中市本级21.7亿元，通过预算安排和发行再融资债券偿还，全部实现应偿尽偿。

**（二）淮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和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合成材料基地管委会预算收支情况**

淮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5.6亿元，支出预计5.6亿元（含上级转移支付支出）。新型煤化工合成材料基地管委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1.76亿元，支出预计1.76亿元（含上级转移支付支出）。

以上财政收支数据均为快报统计数，待财政正式决算后，再据实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二、落实市人大决议及财政国资重点工作情况

2023年，全市各级财政部门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攻坚克难、积极作为，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圆满完成了各项财政工作任务。

**（一）强化政策落实，支持发展取得成效。**延续、优化、完善减税降费相关政策，全年新增减税降费9.96亿元，有效激发市场活力。修订出台《淮北市产业扶持政策清单》，兑现各类奖补资金1.71亿元，支持企业技改、创新等各类项目504个。上线运行“免申即享”平台，兑现政策67条，落实资金1.24亿元，惠及企业732家次。认真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全市中小微企业合同签约金额14.47亿元，占政府采购总规模的87.33%。统筹安排各类政府性投资项目建设资金7.5亿元，有效保障项目实施。设立过桥续贷资金1亿元，为95家中小企业提供6.9亿元过桥服务。发放汽车、家电、文旅等消费券8610万元，拉动消费近6亿元，促进消费回暖。

**（二）加强收支管理，财政运行保持平稳。**加强税费收入调度，及时研判形势变化，实时加强税收监测，加大综合治税力度，落实落细征管责任，各项税费收入及时均衡入库，财政收入增速始终保持全省靠前位次，超额完成全年增长6%以上的财政收入目标。同时，积极盘活财政存量资金4.8亿元，争取上级各类资金96.8亿元，新增债务限额85.3亿元，财政调控保障能力不断增强。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调整优化资源配置，大力压减非刚性非重点支出，从严从紧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不断强化预算保障，兜牢兜实“三保”底线，为淮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财力保障。

**（三）加大投入力度，民生福祉持续增进。**坚持财力优先向民生集中，全年全市民生支出180.7亿元，占总支出的82%，有力推动了50项民生实事和10项暖民心行动计划的实施。坚决落实“两个只增不减”要求，全市教育支出40.9亿元，同比增长3.1%。拨付各类资金2.6亿元，支持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发展。拨付救助补助资金2亿元，支持提高城乡低保标准、做好低保孤儿等基本生活保障救助帮扶工作。拨付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9亿元，统筹资金10.2亿元，积极助推“三农”发展。统筹资金22.7亿元支持老旧小区改造、棚户区改造等项目建设，改善了居住环境、提升了生活品质。及时分配拨付上级转移支付资金5.04亿元，支持全市资源枯竭城市转型，污染防治及林业改革发展，生态保护和修复提升工作稳步推进。

**（四）聚焦债务监管，风险防控扎实有效。**积极争取2023年专项债新增限额，全年新增专项债资金84.1亿元，目前已全部拨付到位，有力支持了淮宿蚌铁路、淮阜铁路及产业园区建设等重点项目建设。积极申报债务化解试点，优化债务期限结构，缓释短期偿付风险。强化“半月”通报机制，加快项目支出进度，有效提高债券资金使用绩效。加强债务预算执行和限额管理，切实落实偿债资金来源，杜绝新增隐性债务，有效防范债务风险。

**（五）深化改革创新，财政管理不断加强。**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基数依赖和固化格局，压实保障基本民生、人员工资和单位运转支出责任，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不断提高。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完成73家市直部门和6家县区财政部门的预算绩效管理考核工作，对12个项目、1项财政政策以及5家部门的整体支出和烈山区财政运行资金进行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5.77亿元；选取14家单位17个项目和10个部门整体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涉及资金6.6亿元，压减资金158.6万元，并将评估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建立市级财会监督联席会议制度，加强横向协同，推动财会监督与纪检监督、审计监督融会贯通；扎实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加强对会计行业、中介行业监督管理，开展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工作，不断提高财会监督质效。继续巩固国有企业改革三年行动成果，组建市粮食集团，优化市建投集团管控模式，建立完善外部董事管理制度，加强市属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与薪酬管理，健全监管企业日常财务动态检测体系，持续推进全市开发园区“管委会+公司”改革工作。建立资产常态化盘活机制，推进政府公物仓接入应用，盘活实物资产账面原值1.7亿元，办理闲置资产入仓14167件，出仓13210件，节省资金3513.5万元，最大限度发挥国有资产效能。

在看到成绩和积极变化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财政运行中仍然面临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是：财政收入形势依然严峻，财政增收面临较大困难；新增财政教育投入、“三保”支出、政府债务还本付息、PPP项目支出责任、民生工程扩面提标等刚性支出压力加大，部分重大项目建设资金难以保障，财政收支矛盾仍较突出；部门绩效意识有待增强，绩效评估报告质量不高，部门自评绩效检查力度仍需加大，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落实还不到位，财政财务监督管理仍需加强；偿债进入高峰期，债务风险仍需密切关注，等等。我们高度重视这些问题，将积极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三、2024年财政预算草案

根据中央、省、市的有关要求，结合财政收支形势，2024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按照市委九届七次全会和省市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质增效，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分配力度，增强民生、重大决策及重大任务财力保障；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使用效率；持续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构建集中财力办大事长效机制；巩固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成效，实施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切实加强财政财会监督，严肃财经纪律，严格追责问责；兜牢兜实基层“三保”底线，有效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为加快建设“五宜”幸福城市提供坚实财政保障。**

综合分析判断，随着新发展格局加快构建，多重国家区域发展战略叠加赋能，全面融入长三角、推动皖北全面振兴的政策红利加快释放，特别是国家采取增发国债、增加债务限额的政策，为地方经济提供了发展空间和财力支撑。预计2024年我市经济运行将整体好转，税收收入继续保持稳步增长。同时，考虑到煤炭税收持续走低、房地产形势仍不明朗等不利因素影响，初步预计全市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11.1亿元，增长6%以上。这一预期目标兼顾了需要与可能，既是积极的，也是稳妥的，经过努力是可以完成的。

**（一）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

按照现行体制，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45.45亿元，加上转移性收入15.54亿元（税收基数返还2.36亿元，体制补助3.06亿元，均衡性转移支付等9.77亿元，预计下划市检察院补助基数0.35亿元）、下级上解收入3.6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0.53亿元，减去转移性支出15.83亿元（上解上级6亿元，补助各区9.83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财力预计59.29亿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59.29亿元，加上后续下达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约21亿元，预计财政收支规模80.29亿元。

**（二）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期41.29亿元，其中土地（含工业用地）出让金收入预期40亿元、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预期1.29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41.29亿元，其中土地出让金支出预算40亿元、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1.29亿元。政府专项债收支根据实际发债情况另行报市人大常委会审查。

**（三）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期5.73亿元，支出安排5.73亿元，其中：2.86亿元用于国有企业改革发展，收支结余2.87亿元，统筹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四）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期65.32亿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56.02亿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8.64亿元、支出5.23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4.64亿元、支出15.23亿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26.18亿元、支出20.01亿元；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15.86亿元、支出15.55亿元。

**（五）淮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和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合成材料基地管委会预算**

淮北高新区管委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5.7亿元，支出安排5.7亿元。新型煤化工合成材料基地管委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2.69亿元，支出安排2.69亿元。

四、2024年财政国资工作

2024年，全市各级财政国资部门要按照市委、市政府的部署要求，落实好人大预算审查意见，抢抓机遇，攻坚克难，拼搏进取，全力以赴稳增长、促发展、惠民生、防风险，确保全年财政目标任务完成，为推动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财政力量。

**（一）着力增强财政保障能力。**坚持依法依规征管，健全财税联席会议制度，建设完善综合治税平台，加强协税护税力度，强化对重点企业、重点项目等税收监管，做实财政收入，努力确保应收尽收，切实提高财政收入质量。严格规范非税收入征管，重点做好基金收入特别是土地出让收入征缴入库，不断增强政府的调控能力。加强国有资本经营收入管理，激活资本增值潜力。积极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和政府债券资金等，不断壮大政府可用财力。常态化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控“三公”支出，保障“三保”支出。坚持优化结构保重点，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集中财力保障市委、市政府各项重大部署、重大改革、重要政策和重点项目实施。

**（二）着力助推经济平稳发展。**全面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推动减税降费政策落地落实，确保各项税费优惠精准直达、效应充分释放，不断减轻企业负担，增强市场主体活力。积极配合部门谋划储备新增项目，力争更多项目列入国家和省“盘子”，多渠道争取上级资金和专项债支持。优化财政奖补政策，加大涉企资金兑现力度，扩大“免申即享”、“即申即享”政策范围，实现应免尽免、能享尽享，集中资金支持重点制造业发展壮大，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做强做优，促进实体经济和民营经济加快发展。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激励作用，统筹“资金、资产、资源”，进一步壮大产业基金，积极撬动社会资本参与建设发展，加强政银企合作，引导更多金融资金，支持“五群十链”，助推战略性新兴产业做大做强，以及传统产业改造提升，促进经济持续回升。积极对接长三角优质资源以及推动淮海经济区的联动协作，用足用好皖北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政策红利，为“工业强市”和“五个淮北”建设提供坚实的财力支撑。

**（三）着力支持城乡统筹建设。**坚持人民立场、厚植人民情怀，强化民生保障，办好50项民生实事，促进发展成果更多惠及人民，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严格落实扶贫投入政策，推动高标准农田建设、实施“两强一增”行动，助力乡村全面振兴。支持高铁新区、城区雨污分流工程等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和房屋租赁市场发展。加大污染防治资金投入，推进低碳发展，支持传统产业绿色化改造，培育壮大绿色新产业新业态，助力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进一步提升生态环境质量。

**（四）着力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围绕国家2023年增发国债重点支持的8个方向、2024年地方专项债重点支持的11个领域，持续加强债券项目储备，积极争取新增政府债务限额。加快专项债券资金使用进度，着力减少资金闲置，保障重大项目和疫后重振项目顺利推进，推动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切实发挥稳投资、扩内需、补短板作用。严格执行债务限额和债务预算管理，健全政府债务风险评估预警机制，落实风险防控主体责任，加强风险监测分析，健全监督问责机制，强化债务风险源头管控，加大偿债资金筹措力度，稳妥化解存量，坚决遏制增量，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规范融资平台公司投融资行为，严格PPP项目管理，加强对县（区）“三保”支出的预算审核和执行监控，坚决兜牢“三保”底线，确保财政运行平稳可持续。

**（五）着力深化财政国资改革。**稳步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科学划分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深入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实行“专项+清单”式项目预算管理。坚持创新方式提绩效，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加强对新出台重大政策、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增强政策可行性和财政可持续性。建立常态化直达资金监督机制，更好发挥惠企利民实效。全面实施预算一体化管理，促进预算管理科学、规范、透明。健全财会监督体系，加强重点领域监督，落实市级财会监督联席会议制度，做好财会监督与各类监督贯通协同，着力形成监督合力。积极实施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持续推进市属企业建立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健全完善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管理制度，深入推进全市开发园区“管委会+公司”改革，加强国资国企实时在线监管。完善市级政府公物仓平台，持续推进低效闲置资产盘活，着力提高资产使用效益。坚持依法理财，自觉接受人大、审计监督，主动报告国有资产管理和政府债务事项，做好巡查、审计问题的整改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使用。

各位代表，完成2024年财政改革发展任务，使命光荣、责任重大。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市人大的监督，虚心听取政协委员的意见建议，埋头苦干、勇毅前行，扎实做好财政各项工作，为“五宜”淮北建设、推进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附件: 1-1. 淮北市本级2024年重点项目绩效目标及项目情况表

1-2. 名词解释及政策解读

附件1-1：

## 淮北市本级2024年重点项目绩效目标及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 单位名称 | 项目名称 | 年度预算安排 | 项目情况 | 绩效目标 | 备注 |
| --- | --- | --- | --- | --- | --- |
| 市商务局 | 放心家政行动专项经费 | 116.86 | 根据《中共淮北市委办公室、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就业促进行动方案》等“暖民心行动方案”的通知》（淮办发〔2022〕10号）精神2024年，全市培训家政服务人员7000人次；新增家政人员2000人，员工制家政服务企业县（区）覆盖率超过100%；继续推行“一人一码（牌）”和星级认定工作；遴选5家市级优秀家政服务企业、30名市级优秀家政服务人员。 | 【总体目标】根据《中共淮北市委办公室、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就业促进行动方案》等“暖民心行动方案”的通知》（淮办发〔2022〕10号）精神2024年，全市培训家政服务人员7000人次；新增家政人员2000人，员工制家政服务企业县（区）覆盖率超过100％；继续推行“一人一码（牌）”和星级认定工作；遴选5家市级优秀家政服务企业、30名市级优秀家政服务人员。）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指标1：培训家政服务人员（7000人次）；新增家政人员（2000人）；员工制家政服务企业县（区）覆盖率（100%）；遴选市级优秀家政服务企业（5家）、市级优秀家政服务人员（30名）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指标1：线上家政服务区平台稳步推进，线下家政“五进”工作取得明显成效，持续推进一人一码工作制度，培育家政服务品牌，选树先进典型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指标1：专项行动时间（2024年全年） 【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指标1：开展各项放心家政活动费用（118万元）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指标1：扶持家政企业做大做强，实现全市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支持数字家政产业园扩大规模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指标1：推进家政服务行业标准化、制度化、规范化、品质化发展，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对家政服务的需要 【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指标1：国家生态环保要求（是否符合要求） 【效益指标-可持续效益指标】指标1：规范全市家政服务市场，推进全市家政行业发展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指标1：市民群众满意度（≥90%） |  |
| 市金融局 | 企业融资、上市（挂牌）奖励 | 545.00 | 一是企业上市（挂牌）的奖励。对企业进入不同层次的资本市场，市财政分阶段给予奖励。二是直接融资的奖励。对企业在“新三板”、省区域四板市场开展股权融资，以及发行债券的中小微企业和本地法人金融机构，市财政给予一定额度的奖励。 | 【总体目标】1.省区域股权市场科创板精选层挂牌奖励：8家，各40万元，共320万元。标王农牧、圣方机械2月已挂牌；嘉吉农牧、农富康、相和股份、耘读农业、果力科技5月已挂牌；和济医疗8月已挂牌；2.省区域股权市场普通板块挂牌奖励：16家，各5万元，共80万元。庄飞电缆、天塑环保、北工汽车、徽智科技、盘石科技、金友软件、欣源康泰、蒂源设备、阜邦生物、良信矿机、中星联运、通运科技、华源电气、贝仕达、奇扬科技、国源电力已完成挂牌；3.银行同业存单奖励：2家，共145万元，市农商行7.5亿元同业存单、奖励75万元，濉溪农商行7亿元同业存单、奖励70万元。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指标1：全市上市挂牌企业数量（300家）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指标1：规范性股份制改造企业数量（4家）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指标1：序时完成 【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指标1：开展对接活动（10次）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指标1：省区域股权市场挂牌企业融资覆盖率（是否提高）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指标1：调动市场主体利用资本市场发展的积极性，助力省区域性股权市场发挥“塔基”功能，为全国股转市场输送大量优质挂牌企业 【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指标1：构建完善的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 【效益指标-可持续效益指标】指标1：挂牌企业数量（突破300家）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  |
| 市住建局 | 污水处理补贴 | 9000.00 | 1.污水处理一期投资1亿元由排水公司运营，日处理污水10.5万吨。2.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由淮北中联环水环境有限公司以BOT方式特许运营，日处理污水4.25万吨。3.经开区由安徽国帧运营，该项目总投资5500万元，按照《特许经营协议》的约定，日处理水量2万吨。4.龙湖污水处理厂由开发区投资建设，日处理污水3万吨。5.丁楼污水处理厂扩建，日处理2万吨。6.泵站运行及管网维护费。由于管网泵站增加，处理水量增加。 | 【总体目标】污水处理厂稳定运行达标排放。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指标1：蓝海污水厂处理污水（≥730万吨）；指标2：中联环污水厂处理污水（≥1550万吨）；指标3：龙湖污水厂处理污水（≥1022万吨）；指标4：丁楼污水处理厂一期处理水量（≥2628万吨）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指标1：环保部门的要求（是否按规定达到）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指标1：项目完成及时性（是否如期完成各项任务指标） 【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指标1：项目成本（≤9000万元）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指标1：改善水环境，间接拉动经济（是否改善与拉动）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指标1：对提高群众生活水平，促进和谐社会建设的改善或提升程度(是否改善或提升） 【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指标1：对减少污染排放物数量的改善或影响程度（是否改善或影响） 【效益指标-可持续效益指标】指标1：长期对水环境质量的持续影响(是否改善或提升）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指标1：公众满意度（≥90%） |  |
| 市农业农村局 | 畜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经费 | 800.00 | 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0〕31号）和《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皖政办〔2021〕5号）精神，加快推动我市畜牧业高质量发展，全面提升畜禽产品供应安全保障能力。 | 【总体目标】畜禽产品供应保障能力持续增强，自给率保持在95％左右。到2024年，产业转型升级取得重要进展，养殖规模化率达到80％左右，规模养猪场（户）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90％以上。到2025年，产业素质明显提升，养殖规模化率达到85％以上，规模养猪场（户）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95％以上。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指标1：畜禽产品供应保障能力持续增强，自给率保持在95%左右；指标2：到2024年，产业转型升级取得重要进展，养殖规模化率达到80%左右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指标1：规模养猪场（户）粪污综合利用率（≥90%）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指标1：年度内完成 【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指标1：项目成本（符合预期）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指标1：产业素质明显提升，养殖规模化率达到85%以上，规模养猪场（户）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95%以上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指标1：保障肉蛋奶市场供应、繁荣农村经济、促进农牧民增收 【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指标1：生态效益（是否显著） 【效益指标-可持续效益指标】指标1：农业可持续发展（是否促进可持续发展）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指标1：受访农民满意度（≥90%） |  |
| 市住建局 | 淮北市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一期 | 7000.00 |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风险评估、城市生命线监测感知网、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数据库、基础支撑系统、运行监测中心、应用软件系统、其他技术服务。项目建成后提供两年运营服务。 | 【总体目标】完成淮北市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一期建设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指标1：建设框架完整（是否完整）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指标1：经费支出合规性（是否合规）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指标1：项目完成及时性（是否及时） 【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指标1：项目总成本（是否在工程控制价范围内）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指标1：对促进经济发展的影响程度（是否改善交通运输环境，提升经济效率）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指标1：对公共服务水平的改善或提高程度（是否有效改善市民出行环境，提高服务水平） 【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指标1：落实绿色施工理念情况（是否防治施工扬尘污染） 【效益指标-可持续效益指标】指标1：对提高或改善公共服务水平的持续影响程度（是否持续改善交通出行环境）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指标1：公众满意度（≥90%） |  |
| 市科技局 | 科技创新扶持资金 | 4000.00 | 依据《淮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推进创新型城市建设若干政策（暂时）的通知》（淮政【2017】31号），《淮北市产业扶持政策清单》（淮政【2023】13号）兑现项目资金。 | 【总体目标】目标1：高新技术企业持续增加；目标2：“双创平台”孵化高新技术企业能力增强；目标3：高等科研平台、科技攻关带动我市研发投入增加、研发能力增强；目标4：科技强农、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指标1：2023年底高新技术2023年底高新技术企业净增企业净增（≥60家）；指标2：2023年底派出科技特派员（≥250人）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指标1：科技攻关项目拉动我市研发投入（≥9600万元）；目标2：促进农业农村增收、种养殖规模扩大、模式改善（是否增收、改善）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指标1：2023年底高新技术企业数（≥290家）；目标2：2023年底备案科技型中小企业数（≥440家） 【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指标1：总成本(4000万元）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指标1：拉动企业固定资产投资（≥7700万元）；目标2：企事业单位研发投入（≥9600万元）；目标3：实现产值（≥1.12亿元）；目标4：增加利税（≥2200万元）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指标1：为淮北培养和引进高层次科技人才（≥60人）；目标2：提升企业科技创新水平（是否提升）；目标3：为实现淮北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力科技支撑（是否提升） 【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指标1：对生态环境的影响（是否人与自然的物质交换过程中，合理的人为调控，充分发挥出自然系统的自我调控能力，维护生态与经济的平衡，使生态效益与经济效益能达到统一） 【效益指标-可持续效益指标】指标1：为宜居宜业宜养宜游的美好淮北幸福城提供科技创新力量（是否提升）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指标1：服务满意度（≥90%） |  |
| 市自然资源规划局 | 淮北市绿金湖东岸乡村俱乐部概念性规划 | 148.57 | 本次规划设计的服务内容为“淮北绿金湖东岸乡村俱乐部”，分别定位研究、空间布局与功能策划等内容：1、梳理、提炼、总结基地具有的资源特征，以打造“乡村俱乐部”目标导向，确定基地未来发展的特色主题。2、从淮北区域分析、周边影响和多规划衔接等方面对基地进行科学、精确分析，明确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3、从 “旅游”、“文化”、“产业”、“社区” 等不同维度，明确基地具体的目标定位，并提出相关功能建设的发展策略；对于当地历史资源提出切实有效的项目开发措施及布局规划；4、强调有效投资和可实施性，规划中重点包括空间功能布局规划、建设功能规划、景观设计、项目策划、确定建设主体、安排建设时序等方面，对盈利模式提出建议。遵循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求，将规划区及周边区域作为整体对象进行研究，同时考虑周边区域相关规划，协调并衔接好规划区与其他城市功能区的关系，促进区域的共同发展。 | 【总体目标】编制完成绿金湖东岸乡村俱乐部概念性规划初步方案、征求相关部门意见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指标1：成果图件提交数≥10套；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指标1：与相关规划协调性≥6个；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指标1：评估完成时间≤3月；  【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指标1：评估费用≤148.57万元；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指标1：项目总成本≤148.57万元；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指标1：决策调查范围≥3项；  【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指标1：恢复塌陷区土地使用功能、促进生态环境改善；  【效益指标-可持续效益指标】指标1：优化绿金湖东岸规划，打造旅游、休闲、田园空间；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指标1：征求意见数量≥10个。 |  |
| 市人社局 | 金保工程保障费 | 300.00 | 淮北市社会保险省统一软件应用范围包括全市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的全部业务，网络覆盖市本级及县（区）、街道（乡镇）、社区（村）各级社保经办机构，向上联接到省厅信息中心，对外联接财政、地税、银行等有关单位，实现了业务信息的数据共享。为保证社会保险省统一软件系统的正常运行，需承担网络线路租用费、水电费、维护费等各项费用。 | 【总体目标】金保工程直接关系到广大群众养老、就业等切身利益，是建立社会保障公共服务体系的需要，通过骨干网络和统一平台，可以跨地区、跨部门地向社会和全体公民提供各种公共服务，有利于增加业务透明度，提供更广阔的服务空间，方便劳动者和参保人员。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指标1：保障各级社保经办和就业服务机构，以及工伤定点医疗机构（739个）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指标1：我局从技术防护、日常管理等各方面加强运行维护和信息保护工作，确保金保工程系统全年安全稳定运行，并顺利通过国家信息系统三级等保测评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指标1：项目完成及时性（是否按时） 【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指标1：项目总成本（≤300万元）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指标1：实现人业务系统化、网络化（是否高效）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指标1：提升人社政务服务水平及便民服务水平（是否有效） 【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指标1：项目实施对产业环境产生的影响（是否逐步提高） 【效益指标-可持续效益指标】指标1：劳动保障业务透明度，提供更广阔的服务空间，方便劳动者和参保人员（是否有利于增加）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度（≥95%） |  |
| 市乡村振兴局 |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 19000.00 | 设立此项目主要是为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防止规模性返贫致贫，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确保中央、省、市各项决策部署能够落到实处。 | 【总体目标】统筹推进全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指标1：实施项目数（≥20个）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指标1：严控规模性返贫致贫现象发生（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目标2：经费支出合规性（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指标1：项目完成时限（2024年12月底前） 【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指标1：全年经费支出数（≤19000万元）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指标1：脱贫群众人均纯收入增长率（本地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指标1：激发已脱贫户、监测户内生动力（是否激发程度明显） 【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指标1：村容村貌得到阶段性明显改善（是否影响程度明显）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指标1：已脱贫户、监测户满意度（≥90%） |  |
| 市生态环境局 | 淮北市地表水水质监测自动站运维 | 167.00 | 为强化水环境目标管理，改善水环境质量，实现水质的实时监测和远程监控，提高我市地表水突发性污染事故预警预测能力。2022年2月，淮北市地表水水质监测自动站3年运维项目招标工作，项目包含12座地表水水质监测自动站3年运维。通过招投标确定项目的实施单位为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标价分别为501万元。2022年9月-2023年9月，满一年运维周期。 | 【总体目标】12套水质自动监测站点运行维护包括开展水站远程维护、现场维护和应急维护等工作，保证监测数据质量，并对维护过程进行详细记录，记录内容定期归档留存。保证水质自动监测站运维质量和监测数据有效性，能为尽早发现水质的异常变化提供准确的数据支撑，及时掌握水质污染的现状，确保不发生水环境污染事件。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指标1：地表水水质监测自动站数量（12套）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指标1：监测数据准确性（是否真实有效）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指标1：经费支出时效性（2024年10月） 【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指标1：项目总成本（167万元）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指标1：对社会经济发展的影响（是否明显）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指标1：民众对环保意识（是否提高） 【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指标1：水环境质量（是否有效改善） 【效益指标-可持续效益指标】指标1：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持续影响（是否明显）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指标1：公众满意度（100%） |  |
| 市教育局 | 市职业技能教育资助资金 | 400.00 | 根据淮北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职业技能教育资助工作的实施意见》（淮政秘［2011］75号）文件精神，具有我市正式户籍并就读我市职业院校取得正式学籍、没有享受国家免学费资助政策的全日制在校一、二、三年级学生，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学年1000元。 | 【总体目标】职业教育各项资助按照规定得到落实，我市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生活需要，提升我市职业教育吸引力。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指标1：职业学校受助人数（≥3500人）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指标1：职业技能教育资助经费资助面（是否符合我市职业技能资助政策的中职学生）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指标1：项目完成及时性（是否按时完成） 【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指标1：项目总成本（≤400万元）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指标1：优化教育结构，促进职业教育发展（是否有利于）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指标1：提升贫困学生保障水平的影响程度（学生因贫失学率基本为零） 【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指标1：公平公正的教育生态环境（是否有利于保证） 【效益指标-可持续效益指标】指标1：促进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展（是否有利于促进发展）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指标1：师生满意度（≥95%） |  |
| 市公安局 | 重点技术装备购置及专项系统建设经费 | 611.00 | 公安机关是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重要力量，随着犯罪的智能化，需要提高现场勘察、检验鉴定能力和专业化、现代化、信息化水平。“重点技术装备购置及公安网络系统建设运行维护费”项目的立项目的，一是通过购置更新刑侦专业设备和耗材，提高刑事技术手段建设，更好的发挥刑事技术在查查破案中的作用；二是通过网络安全手段的建设及升级，对打击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等领域，切实发挥电子物证技术的突出作用；三是通过保障更新执法执勤用车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切实改进和缓解公安基层用车紧张的问题。该项主要包含刑侦技术设备及耗材购置、网络安全手段建设及鉴定项目升级维、警务通购置、通信网络运转、技侦取证装备购置等。 | 【总体目标】通过购买装备，完善实战化装备保障机制，提高执法效率，保障执法安全；加大公安信息化、基础设施和重点技术装备建设，为基层一线实战提供保障。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指标1：购置公安专用设备数量（≥10套）；指标2：刑侦案件检材数量（≥5000份）；指标3：换发警务通数量（1090部）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指标1：网络安全事件应急处置率（100%）；指标2：保障公安无线、有线通信正常运转（是否保障）；经费支出合规性（是否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支出）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指标1：经费支出时效性（是否及时支付） 【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指标1：项目总成本（≤970万元）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指标1：节约通信经费（是否节约）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指标1：群众安全感的提升（是否提升）；目标2：对单位履职提升程度（是否提升） 【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指标1：间接影响生态环境（是否影响） 【效益指标-可持续效益指标】指标1：建立合理科学的资产配置制度，健全资产管护机制（是否优）；目标2：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持续影响程度（是否影响）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指标1：人民群众满意度（是否满意）；指标2：办案单位满意度（是否满意） |  |

附件1-2：

名词解释及政策解读

1.零基预算改革：是不考虑过去的预算项目和收支水平，以零为基点编制的预算，具体指不受以往预算安排情况的影响，一切从实际需要出发，逐项审议预算年度内各项费用的内容及其开支标准，结合财力状况，在综合平衡的基础上编制预算的一种科学的现代预算编制方法。

2.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改革：即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改革。财政事权是一级政府应承担的运用财政资金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的任务和职责，支出责任是政府履行财政事权的支出义务和保障。合理划分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是政府有效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的前提和保障，是建立现代财政制度的重要内容，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客观需要。

3.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4.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6.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7.直达资金：通常情况下是指中央政府直接拨款到地方，资金下达被称为直达资金。直达资金是通过特殊转移支付机制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避免了资金的层层审批，能够快速发挥资金效益，利企利民。

8.预算管理一体化：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在总结历次财政预算改革经验基础上，将制度规范与信息系统建设紧密结合，用系统化思维全流程整合预算管理各环节业务规范，通过将规则嵌入系统强化制度执行力，为完善标准科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提供基础保障。

9.“免申即享”：指通过政府部门简政放权、优化服务、信息共享等方式，实现符合条件的企业、群众免予申报、直接享受政策或服务。

10.政府公物仓：是指对市直单位的通用设备、专用设备、家具用具等现已闲置并仍有一定使用价值的资产进行调剂使用的运行平台。

11.“管委会+公司”：为实现“政企分开、政资分开”，管委会建立专业运营公司，把原来由管委会独自承担的行政管理职能和开发建设运营职能，转变为由管委会和公司共同承担。开发区发展规划、政策制定和社会事务管理由管委会独自承担；而建设开发、招商引资、园区运营服务等功能则由管委会和公司共同承担，从而逐步实现“政府+市场”的共治。

12.五群十链：将5个产业集群和10个产业链明确为产业攻坚方向，即培育壮大陶铝和铝基高端金属材料、先进高分子结构材料和精细化工、绿色食品和医药健康、高端装备制造、新型建材5个产业集群，聚焦提升陶铝新材料、铝基高端金属材料、先进高分子结构材料、绿色食品、医药健康、智能制造装备、纺织服装、锂电池、电子元器件、氢能源10条产业链。